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新波先生召集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增加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10日